

XIAN DAI GAO DENG JIAO YU YUAN LI

现代高等教育原理

张应法 刘宝存 著



山东大学出版社

现代高等教育原理

张应法 著
刘宝存

山东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 尹凤桐
特约编辑 李 磊
版式设计 赵 岩
责任校对 张 萍

现代高等教育原理

张应法 刘宝存 著
山东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济南文东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大32 12印张 312千字
1996年9月第1版 1996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5607-1567-2
G·158 定价:13.60元

加強文字及研究
培育國家棟梁

趙志浩
九九年

序

我国高等教育的改革和发展问题,是中央和各级党委政府重视、全社会关心的大事。改革开放十几年来,各有关研究部门、各高校做了大量的有益的探索与尝试,有很多可取的经验,也有教训。总之高校改革和发展,特别是高校的办学体制、管理体制的改革研究,正在广度和深度上,健康长足发展。

1996年3月26日江泽民总书记接见四所交通大学负责人时的讲话,其他中央领导同志在各不同场合对高教改革和发展发表的重要谈话、讲话,是我们当今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最重要的理论和实践上的依据。特别是江泽民总书记从实现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两个根本性转变”提出的我国教育工作要实行“两个重要转变”的指示,是我国教育尤其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的纲领性的行为准则和方针。对中央关于教育工作“两个重要转变”的指示,各级各类教育,特别是作为教育龙头的高等教育,应在更深入、更广泛的意义上学习、研究和贯彻落实。

山东大学张应法和刘宝存同志合著的《现代高等教育原理》一书由山东大学出版社出版了。这本书对于高等学校贯彻落实“两个重要转变”,对于高等学校调整思路,坚持内涵发展、重在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对于正在发展中的高等教育科学,是十分有益的。本书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马克思主义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把国际高等教育的成功经验和共同规律同我国高教改革和发展的实际相结合,根据江泽民

同志关于教育工作实行“两个重要转变”的论断,为构建有中国特色的高等教育理论体系作了有益的探讨和尝试。本书从高等教育的一般概念入手,对高等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高等教育与人才培养、高等教育制度、高等教育体制、高等教育结构、高等教育投入、高教立法和评估等问题作了深入详细的论述,特别是最后一章,对高等教育未来发展,仍按中央关于高教改革和发展的基本方针和原则进行了展望,在高等教育思想理论结构上有所创新。本书覆盖面较广,论证比较严谨,在许多方面有创建,对于我们高教改革和发展,对于高教理论研究,具有较高的实用价值。

我作为一位老教育工作者,为作者取得的研究成果感到欣慰,更为我国高等教育理论界有这样一批社会责任感强、理论基础扎实的中青年后继者感到欣慰。我衷心希望他们再接再厉,有更多的佳作问世。

崔恒琳

1996年9月

前 言

当今的世界,科学技术突飞猛进,国际竞争日益激烈,未来社会将给人们带来无数的挑战。每一个国家、每一个民族都在思索着如何回答未来的挑战。几乎所有远见卓识的政治家、思想家、教育家都把发展教育作为迎接未来挑战的一项战略措施,都把发展教育看成是促进经济繁荣和社会进步的一种强有力的手段。

高等教育是各国教育结构中的最高层次,是培养各级各类高级专门人才的重要阶段。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由于科学技术的发展,高等教育与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科学等方面的联系日益密切,高等教育的发展程度已成为一个国家实力的标志。因此,许多国家都把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列为本国总体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把高等教育视为实现战略目标的重大支柱。在战后,世界高等教育获得了空前的发展,对世界经济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十分重视人才的培养,把发展教育事业放在突出的战略位置。高等教育担负着培养高级专门人才、发展科学技术文化和促进现代化建设的重大任务,一直是我国教育投资的重点之一。十几年来,我国高等教育不但在规模上有了较大的发展,而且在质量上也有了一定的提高。同时,高等教育理论研究也逐步开展起来,并取得了不小的进展。当前,经济工作正在实现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两个根本性转变。江泽民总书记在接见四所交通大学负责人时指出:“在这种新的形势下,我们的教育工作必须进一步解决好两个重要问题,一是教育要全面适应现代化

建设对各类人才培养的需要,二是要全面提高办学的质量和效益。简单地说,一是适应问题,二是全面提高问题。这也可以说是当前全国教育工作面临的两个重要转变。”对于处在教育事业龙头地位的高等教育来说,要实现这“两个重要转变”,必须深化改革。深化高等教育改革,必须进行科学研究,科学研究要走在改革的前头,以理论指导实践。因此,需要对以往的高等教育理论予以重新审视,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高等教育理论体系,为中国高等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奠定理论基础。我们出于高等教育工作者的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不顾才识浅薄,写了这本《现代高等教育原理》。

高等教育的研究,头绪繁杂,内容浩瀚,从何种问题着手是一个最基本的问题。我们认为,高等教育理论研究的逻辑起点正是高等教育概念本身,只有弄清了高等教育概念的内涵和外延,才能确定高等教育理论研究的其他问题。我们在书中尝试给高等教育下一个新的定义,以便更精确地把握其内涵和外延。本书在结构体系上仅包括高等教育的一些基本原理,主要探讨高等教育的概念、高等教育的基本特点和职能、高等教育的基本规律、高等教育与社会发展的关系、高等教育与人才培养的关系、高等教育制度、高等教育体制、高等教育结构、高等教育投资、高等教育立法、高等教育评估、高等教育展望等基本理论问题。高等教育的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技术教育、科学研究、研究生教育、师资队伍建设、实验室建设等问题,大都归属于高等教育学的某一分支学科,其他著作中已有较多论述,故不作为本书讨论的重点,只是在有关章节中论及。只要掌握了高等教育的基本理论问题,这些具体的问题便可迎刃而解了。

我们在写作过程中,力图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来分析问题,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从中国高等教育的实际出发,在总结我国建国40多年来高等教育发展的经验教训的同时,注意吸收世界上

高等教育发展过程中的有益经验。在介绍国外的办学经验时,注意分析其得失利弊,按照我国实际有选择、有批判地吸收、利用国外的经验。在高等教育理论研究上,我们既不能夜郎自大,也不能崇洋媚外,应立足中国实际,面向世界,面向未来,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高等教育理论体系。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得到了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教委和山东大学有关领导同志的关心和支持,中共山东省委书记、山东省人大常委会主任赵志浩同志在百忙之中为本书题词,山东省政协副主席、山东省教委主任崔惟琳同志亲自为本书作序。在此谨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写作过程中,我们参阅了国内外的有关研究成果,未能一一列举,在此一并致以谢意。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著者

1996年9月

目 录

1

第三节	高等教育的微观领导管理体制·····	(163)
第六章	高等教育结构·····	(181)
第一节	高等教育结构的一般原理·····	(181)
第二节	高等教育的层次结构·····	(193)
第三节	高等教育的科类结构·····	(201)
第四节	高等教育的形式结构·····	(209)
第五节	高等教育的区域结构·····	(218)
第七章	高等教育投资·····	(226)
第一节	高等教育投资的一般原理·····	(226)
第二节	高等教育投资的来源与分配·····	(233)
第三节	高等教育投资在国民经济中的比例·····	(242)
第四节	高等教育投资的效益·····	(251)
第八章	高等教育立法·····	(261)
第一节	高等教育立法的一般原理·····	(261)
第二节	高等教育立法的原则和程序·····	(268)
第三节	高等教育法的实施·····	(277)
第四节	加强高等教育立法工作的思考·····	(285)
第九章	高等教育评估·····	(295)
第一节	高等教育评估的一般原理·····	(295)
第二节	高等教育评估的原则和方法·····	(303)
第三节	高等教育评估的结果分析·····	(312)
第四节	加强高等教育评估工作的思考·····	(319)
第十章	高等教育展望·····	(329)
第一节	未来社会的特点及其对高等教育的冲击·····	(329)
第二节	世界高等教育展望·····	(336)
第三节	中国高等教育展望·····	(349)

第一章 高等教育的一般概念

研究高等教育，首先应对高等教育的概念、性质、职能、特点、规律等基本理论问题有一个科学的认识。只有这样，我们才能进一步研究高等教育的其他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探索我国发展高等教育的成功之路。因此，本章首先对高等教育的概念进行界定，进而阐明高等教育的性质和职能，分析高等教育的基本特点和规律。

第一节 高等教育的概念

科学地界定高等教育这一概念，是对高等教育进行科学研究的逻辑起点。然而，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和不同的国家，人们对高等教育概念的把握是不一样的，因而在研究高等教育时往往存在着各种不确定性和不可比性，得出的结论的科学性也就难免让人生疑了。因此，我们的研究从概念开始，通过对高等教育概念的内涵和外延的分析，为后面的研究打下基础。

一、既有高等教育概念的研究

任何反映现实事物的概念都要有明确的内涵和外延。内涵是概念对事物的本质的反映，它以定义的方式揭示概念所论对象是什么，从而规定了概念的外延。外延是概念对事物的范围的反映，它以划分的方式揭示概念所论对象的存在范围，从而从所论对象

存在的范围所包含着的亚类的角度进一步明确了概念的具体所指。高等教育的概念也应有确定的内涵和外延。

从既有的著述看，世界各国的高等教育专著或有关辞书在运用高等教育的概念时差异很大。下面谨将几种常见的高等教育概念的界定进行简要的分析。

潘懋元教授主编的我国第一本《高等教育学》，并没有直接给高等教育下定义，只是在谈到高等教育区别于普通教育的基本特点时指出：“高等教育是建立在普通教育基础上的专门教育，以培养专门人才为目标”，“一般全日制大学本科学生的年龄是二十岁左右的青年，他们的身心发展已趋于成熟。”^①后来的有些著作，如张永青主编的《高等教育原理》，也回避给高等教育下定义。

郑启明、薛天祥主编的《高等教育学》在分析了世界各国高等教育概念上的区别之后，给高等教育下了这样一个定义：“在我国，高等教育是学制体系中的第三个阶段，亦即最高阶段，是在完全的中等教育基础上进行各种层次、各种形式的专业教育的总称。”^②

杨德广主编的《高等教育学概论》给高等教育下的定义是：“高等教育是在受完中等教育的基础上，在国家认可的高等教育机关接受一年以上的专业教育的教育，一般入学年龄在18岁以上。”^③

顾明远教授主编的《教育大辞典》中，给高等教育下的定义是：高等教育是指“中等教育以上程度的各种专业教育及少量高

① 潘懋元主编：《高等教育学》（上），人民教育出版社，1984年第1版，第3页。

② 郑启明、薛天祥主编：《高等教育学》，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5年第1版，第1页。

③ 杨德广主编：《高等教育学概论》，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1991年第1版，第28页。

等教育机构设置的一般教育课程计划所提供的教育。”^①

以上几种对高等教育概念的界定，有几个共同点：①明确高等教育的属概念是教育；②明确高等教育是建立在中等教育基础之上的教育活动；③明确高等教育是一种专业教育或专门教育活动。在这三个共同点的基础上，各位作者根据自己的理解作了具体的表述。总的来讲，这几种定义都从一定程度上揭示了高等教育概念的内涵。但这些定义的共同弱点是：第一，这些定义将高等教育定义为中等教育基础上的专业教育，使得高等教育的范围太大。在我国，高中毕业生有一部分进入高中中专学习，他们接受的教育也是中等教育基础上的专业教育，这类学校教育是中等专业教育，而并不是高等教育。第二，从逻辑学的角度看，给一个概念下定义的一般方法是属加种差，这就是说给一个概念下实质定义，首先要找到种概念的属概念，然后再找到种概念所反映的事物与同属其他种概念所反映事物相区别的本质规定性，最后将二者结合起来，形成揭示种概念内涵的下定义项。上述几个高等教育的定义的种差项是“中等教育基础上的专业教育”，这一项并不能完全将高等教育与其他教育活动区别开来。因为从这几个定义所反映的高等教育内涵看，高等教育和其他教育活动的职能是一样的，即培养人才，而实际上，除了培养人才这一基本职能外，高等教育还有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两项职能，共同构成高等教育的职能体系，这也是高等教育与其他教育活动的本质区别，这种区别应该被反映到种差当中去。第三，这些定义大部分将高等教育仅理解为（或被人误解它是指）普通高等教育，只有郑启明、薛天祥主编的《高等教育学》指出高等教育包括“各种形式的专业教育。”无论从世界范围看，还是从中国本身来看，成人高

^① 顾明远主编：《教育大辞典》（第3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1年第1版，第3页。

等教育都已成为高等教育的一部分，并且在许多国家里已成为与普通高等教育并驾齐驱的教育形式。潘懋元主编的《高等教育学》认为“一般全日制大学本科学生的年龄是20岁左右的青年”，显然是指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生是20岁左右的青年，因为全日制大学既可能是普通高等学校，也可能是成人高等学校，成人高等学校本科生的年龄肯定大于上述年龄。杨德广主编的《高等教育学概论》在定义中指出高等教育的入学年龄一般在18岁以上，这个年龄标准是根据普通高等学校的一般入学年龄取得的，虽然成人高等学校的学生的入学年龄肯定也在18岁以上，但是从该书稍后对教育对象的分析中可以看出，高等教育的教育对象只是普通高等学校的学生，而不包括成人，因此所谓的高等教育也仅指普通高等教育而已。

既有高等教育概念的界定，对高等教育这一社会现象的整体把握不够，没有充分把握在世界高等教育发展过程中高等教育概念的内涵和外延的变化。在中世纪，高等教育仅指大学教育，大学教育的主要职能是培养人才。产业革命后，高等教育的内涵开始扩大。在德国柏林大学的影响下，科学研究逐渐成为高等教育的职能之一。19世纪后期以后，社会服务成为高等教育的另一个职能，成人高等教育开始有所发展，高等教育的层次结构也从一级结构变成三级结构、四级结构，高等教育概念的内涵和外延都进一步拓宽了。如果现在仍然仅从培养人才的角度或仅从普通高等教育的角度把握高等教育的概念，在研究高等教育的一些基本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时必然会遇到混乱和麻烦。

当然，以上几位前辈学者在探讨高等教育的概念方面的努力均有其不可磨灭的功绩，它为我们进一步探讨高等教育的概念问题奠定了基础。

二、高等教育概念的内涵

从逻辑学的角度看，研究高等教育首先要为高等教育建构一个科学定义，从而揭示高等教育概念的内涵。如前所述，下定义首先要找到被定义概念的属概念，然后找到被定义概念所反映的事物与同属其他种概念所反映的事物相区别的本质规定性，即种差，最后将属概念和种差结合起来，形成揭示被定义概念内涵的下定义项。具体到为高等教育这一概念下定义，也就是说首先要找到高等教育概念的属概念，然后找到相应的种差，最后再将二者结合起来。高等教育所从属的一个最接近的外延更广阔的概念是教育，教育便是高等教育的属概念。在教育这个属概念之下，与高等教育并列的种概念有初等教育、中等教育，使高等教育与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区别开来的本质规定性是什么呢？一是在完全中等教育的基础上培养高级专门人才；二是开展科学研究、教学与科研相结合；三是开展社会服务，这就是规定高等教育与初等教育、中等教育的本质差别的种差。这样，我们便可以为高等教育下一个科学的定义了：高等教育是在完全中等教育的基础上通过各种形式培养高级专门人才、开展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相统一的教育活动。这一定义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含义。

1. 高等教育是一种教育活动。教育是一种社会现象，它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教育泛指一切增进人们知识、技能、身体健康以及形成或改变人们思想意识的活动。狭义的教育是指学校教育，即教育者根据一定社会（或阶级）的要求，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受教育者的身心施加影响，以便受教育者成为一定社会（或阶级）所需要的人的活动。我们这里所说的教育活动，即狭义的学校教育活动。教育是高等教育最邻近的属概念。从高等教育的角度对教育概念进行划分，可把它分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和高等教育。教育包括高等教育，高等教育从属于教育。

2. 高等教育是在完全中等教育的基础上通过各种形式培养高级专门人才的教育活动。这一层含义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来理解。首先，高等教育是建立在完全中等教育基础上的教育活动，具体到我国，就是建立在高中教育基础之上的，如果没有受完高中阶段的教育而只是接受了初中教育，那么所受的教育不是完全中等教育，建立在非完全中等教育或初等教育基础之上的教育不是高等教育。其次，高等教育是培养高级专门人才的教育活动。从我国以及世界上部分国家（如前苏联和东欧诸国）的实际看，完全中等教育之后接受的专业教育包括两种，一种是进中等专业学校接受专业教育，培养中级专门人才；一种是进高等学校接受专业教育，培养各级各类高级专门人才。我们用“培养高级专门人才”来限定高等教育，承认高等教育的专业教育性质，但它必须是在高等学校进行的，并不是泛指一切建立在完全中等教育基础之上的专业教育。再次，高等教育培养人才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这就否定了传统上只承认普通高等教育是唯一的形式的作法，认为培养高级专门人才既可以通过普通高等教育进行，也可以通过各种类型和形式的成人高等教育进行。

3. 高等教育又是以开展科学研究为其主要职能之一的教育活动。在既有的高等教育概念中很少提及科学研究，其实科学研究是高等教育区别于初等教育和中等教育的主要标志之一。自从1810年德国教育家洪堡创办柏林大学，提出了教学与科研相结合的原则后，大学从事科研之风便吹遍世界各地，科学研究成为高等教育的与培养人才、开展社会服务相并列的三大职能之一。初等教育和中等教育也不排斥科学研究活动，但其主要职能是培养人才，即为高一级学校培养合格的新生和为社会培养合格的劳动后备力量。科学研究并没有成为初等教育和中等教育的一种职能，而且初等教育和中专教育机构所从事的科学研究，无论从性质上还是从范围上、数量上，都与高等学校的科学研究有着本质的差